

15种情形下民警可以开枪

每一位佩枪民警,在进行实弹训练前,首先必须对与枪有关的法律法规了如指掌。关于哪些情形可以开枪,在我国多部法律中都有规定。民警在巡逻时

遇到下列紧急情形之一,经警告无效,可以开枪射击;来不及警告或者警告后可能导致更为严重危害后果的,可以直接开枪。

- 1 民警在执勤过程中遭到持械、持枪支、爆炸、剧毒等危险物品攻击、多人围攻等严重暴力攻击,危及民警、治安辅助人员及其他公民生命安全的
- 2 放火、决水、爆炸等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
- 3 劫持航空器、船舶、火车、机动车或者驾驶车、船等机动交通工具,故意危害公共安全的
- 4 抢夺、抢劫枪支弹药、爆炸、剧毒等危险物品,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
- 5 使用枪支、爆炸、剧毒等危险物品实施犯罪或者以使用枪支、爆炸、剧毒等危险物品相威胁实施犯罪的
- 6 破坏军事、通讯、交通、能源、防险等重要设施,足以对公共安全造成严重、紧迫危险的
- 7 实施凶杀、劫持人质等暴力行为,危及公民生命安全的
- 8 国家规定的警卫、守卫、警戒的对象和目标受到暴力袭击、破坏或者有受到暴力袭击、破坏的紧迫危险的
- 9 结伙抢劫或者持械抢劫公私财物的
- 10 聚众械斗、暴乱等严重破坏社会治安秩序,用其它方法不能制止的
- 11 在押犯罪嫌疑人、罪犯聚众骚乱、暴乱、行凶或者脱逃的
- 12 劫夺在押犯罪嫌疑人、罪犯的
- 13 实施放火、决水、爆炸、凶杀、抢劫或者其他严重暴力犯罪行为后拒捕、逃跑的
- 14 犯罪分子携带枪支、爆炸、剧毒等危险物品拒捕、逃跑的
- 1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可以使用枪支的其他情形

新民图表 制图 戴佳嘉

佩枪巡警回忆当年遗憾——

“当时如果有枪就好了”

王海宜、张令合、肖峥嵘、徐卫东、严华巍,是长宁公安分局江苏路派出所的巡逻民警,也都是即将持枪上岗的佩枪民警中的一员。虽然是一个班组的老搭档,但对于枪,他们有着不同的想法。

悲剧遗憾发生

48岁的张令合是一名部队转业的老兵,但对于佩枪的期待,并非来自昔日的用枪经历,而是4年多前那个让他刻骨铭心的下午。

2010年2月28日下午3时,张令合带着社保队员正准备出门巡逻,接到了分局指令,利西路108号附近有人持刀在路上跑。老张一路追踪过去,果然看到一个男子挥舞着菜刀正在狂奔。“如果当时有枪,及时制止,很可能不会有后面的悲剧。”

当时老张能够拿得出手的只有警棍,显然鞭长莫及。等他追上歹徒,对方已经冲入江苏路160号避风塘奶茶铺,劫持了铺中一个小女孩。“我当时跟他面对面,他把刀架在女孩的脖子上。”

经过交涉,男子先是要手机,接着又要车,老张一一满足了他的要求。但当指挥中心派来车辆后,男子转身像是要上车,却又退了回来。“当时如果有枪,那是一个很好的机会。”

但就在那一刻,男子突然在女孩脖子上狠狠地割了三刀,然后向

北夺路而逃。鲜血溅了老张满脸,他紧紧追了上去。此时特警也赶到现场,眼看歹徒举着刀又要砍向一个老人,老张连喊:“开枪!开枪!”枪响了,男子被击毙,但小女孩已没有了呼吸。

事后,张令合充满了自责,分局对他及时心理干预才让他恢复。多年来老张一直认为,如果有枪,当时很可能多一种处置的可能。

深知责任重大

相比张令合,其他巡逻民警对枪都有些又爱又怕的感觉。

“现在社会情况很复杂,想到要背着枪到社会上去,跟那些醉汉、纠纷中情绪激动的人打交道,真有不小的压力。”46岁的民警徐卫东告诉记者,有压力其实是好事,这样才会更加认真训练,更加谨慎用枪,管好枪。

今年25岁的严华巍是一名刚从警的新兵。突然遇上佩枪,“纯新人”的他却并没有多大不适应。严华巍说,每个当警察的男孩子,心里其实都有枪的情结。“看外国的片子,里面的警察都是佩枪的,再看看我们,总觉得少了点啥。”尽管如此,小严认为,佩了枪就要承担起责任,最基本的就是,很多事不方便再做了,不但是在外就餐,就连在外上厕所也不行。“对自己严格点,自己放心,老百姓也放心。”

首席记者 潘高峰

上岗要过政治、心理、技能三关

周四上午,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地下靶场内枪声不绝于耳,空气中弥漫着火药味。多名即将佩枪巡逻的民警正在这里练枪。接到公安部关于基层民警佩枪巡逻的要求后,这样的训练在上海所有基层派出所已经持续了1个多月。

“听到预备射击命令后,代表暴力犯罪分子的标靶将转过来,我们的民警要在15秒内发现对象、寻找进入掩体、拔枪完成6发实弹射击。”长宁分局政治处教育培训科副科长蔡睿君告诉记者,这只是最基础的训练。事实上,一个巡逻民警要能成为佩枪警察,还要经过多重考察和训练。

子弹必须盲装

“每个人都成为神枪手肯定不可能,但通过训练和严格的用枪规定,将使整个用枪流程成为佩枪民警深入血脉的习惯,今后在执行任务时,就不会因为紧张或者其他原因而出现意外。”负责指导训练的教官金海说。

特警出身的金海亲自为记者作了示范。他拿起一把枪和一个弹夹,插入枪套和弹夹套扣好。“注意,枪套位置必须对准裤缝线,这样我们可以提手就能找准

位置,快速出枪。”

拔出枪后,首先是口令控制,“警察,不许动!”然后沉枪观察,如果前面是安全的,但有可能等下要用到枪,就迅速打开转轮,拔出装弹器,装填子弹;然后再次沉枪观察。金海强调:“整个过程中,双眼必须目视前方,子弹也必须盲装,随时对出现的危险做出反应,把枪口指向危险来源。”如果周围仍是安全的,继续沉枪观察,然后收枪,确认保险,最后插枪入套。

这一整套流程,是佩枪民警们需要反复训练的。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它和射击技能一样重要。

经过层层选拔

技能关其实是民警佩枪的最后一关。在此之前,巡逻民警们首先要跨越政治和心理关,才能进入实战训练环节。

据长宁公安分局政委姜坚介绍,佩枪的第一标准是政治过硬。“分局从各相关单位抽调精干力量组建应急机动大队;各基层单位也是挑选了本单位政治素质较高、业务能力较强的巡逻民警执行佩枪巡逻任务。”

第二是心理关。“分局按照规

定,在4月18日之前完成了所有佩枪民警的心理建档工作,分批组织民警在市局统一的心理测试平台上,完成了三套专业的心理测试。目的是了解和掌握佩枪民警的性格特征、心理健康状况、近期有没有遇到影响情绪的负性应激事件。”

据姜坚介绍,从目前完成的情况来看,民警们基本能够担负起佩枪巡逻的重大职责。“当然,心理建档是一项滚动排模式、长期性的工作。分局一旦在测试中发现民警可能存在压力大、负担重、情绪差的状况,就会启动一支由分局兼职心理教官和华东师范大学心理学专业人士组建的5人工作小组,对民警开展个别的心里访谈。”

姜坚透露,今后在执行任务中,对于开枪击伤或者击毙犯罪嫌疑人的民警,也将第一时间进行心理干预,及时消除不良的应激反应。

完成这一切,最后才是技能关。每一位佩枪民警除了掌握规范使用武器的法律法规外,每年必须开展定时定量的射击训练。“我们分局要求每年人均射击训练次数不少于4次,训练量不少于100发子弹。”

首席记者 潘高峰



三重保险确保用枪安全

2005年,中国第一把警用转轮手枪通过设计定型,2008年被命名为05式警用9mm转轮手枪,成为中国警用制式武器。

在金海手中,记者仔细观察了这把警枪。枪并不大,全长约18.6厘米,漆黑的枪身,棕黄色的枪把,扳机上方的横档处印着一个10位数的编号。金海告诉记者,这个编号是唯一的,今后民警用枪也是一人对应一枪。

“这把05式转轮手枪,口径为9毫米,结构紧凑,射击精度高,操作方便,不会卡壳,故障率低,具有出枪及击发快速、能迅速迈越瞎火弹、可发射不同弹种等优点。”据金海介绍,仅从安全性考虑,这把枪就有三重保险。

一是最普通的击发保险,如果

不打开,即使扣动扳机,撞针也不会击发子弹底火;二是不到位保险,确保如果枪的转轮没有闭合到位,无法扣动扳机;第三个保险位于枪的内部,被称为防跌落保险,它能确保即使在击发保险打开时,不小心跌落也不会因为震动扣动扳机,防止意外的发生。

为何此次巡逻民警佩枪会选择05式转轮手枪?金海告诉记者,转轮手枪因为省略了枪械中的抛壳系统,大大提高了射击速度,减小了抛壳而产生的后坐力,而且永远不会卡壳;因为不存在抛壳的过程,也可以避免抛壳对周围群众造成伤害。此外,因为这把枪的威力适中,穿透性不强,也可以避免误伤。

首席记者 潘高峰